

龙虎争霸西夏

卧龙生 著



龙虎争霸

卧龙生 著

上

海天出版社

龙虎争霸

卧龙生 著

中

海 大 出 版 社

龙虎争霸

卧龙生 著

下

海天出版社

(粤)新登字 10 号
责任编辑:周海彦

龙虎争霸

卧龙生 著

海天出版社出版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26.5 印张 530 千字

1996 年 6 月第一版 1996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套

ISBN 7—80615—110—9/I · 18

定价(每套三册)27.80 元

内 容 简 介

历来江湖多凶险。狡猾阴毒的小狼狐，善使采阴补阳邪术的花蝴蝶和采花和尚，掀起一场恶浪，一时间，江湖风云突变，道消魔长，气焰十分嚣张，致使一代名侠命归黄泉。

为报父仇，幼年的龙虎孪生兄弟流浪四处，拜师学艺。阴差阳错，花蝴蝶夺虎弟授邪功。

数十年后，龙哥艺精德高，雄镇群魔。从忘性草中挣脱出来的虎弟，结合正、邪两大派的功力威猛无比。千变万化的江湖世界，陪伴他们的是几个人间罕见的绝色女郎，仁义的胸怀，荡寇驱魔，高傲潇洒的举止使之处处留情。邪魔见之而色变。

经过不懈地努力。报了父仇；感化了采阳补阴的慕云仙子，铲除了一代武林祸害无耻老儿。使武林重见曙光。

目 录

一、风尘鸳鸯	(1)
1、儒侠试剑	(1)
2、激战小狼狐	(12)
3、路遇不平	(26)
4、魔穴醉酒	(36)
5、精忠获冤	(46)
6、险救甄仁	(61)
7、瑞云失子	(71)
8、苍天无眼	(83)
9、风尘鸳鸯	(100)
10、长恨悠悠	(115)
二、龙虎分离	(137)
1、三孤同命	(137)
2、白虎被劫	(153)
3、仙丈收徒	(177)
4、仙丈授功	(199)
5、龙凤下山	(213)
6、真人收徒	(237)
7、真人中计	(249)
8、解药难求	(267)

9、悬壶抗倭	(306)
10、三女较技	(335)
11、相府初探	(358)
12、听道途中	(379)
13、天姥听道	(407)
14、爱味太多	(438)
15、白虎离魂	(459)
16、红龙受冤	(483)
17、天姥大战	(512)
三、龙虎相易	(552)
1、凤龙共洞	(552)
2、红龙认“缘”	(568)
3、红龙被刺	(582)
4、王屋疗伤	(597)
5、王屋寻仇	(612)
6、殊途同归	(628)
7、龙虎相念	(648)
8、月儿难圆	(664)
四、靖边报仇	(683)
1、平水血战	(683)
2、魔穴迷境	(708)
3、穿针引线	(730)
4、魔巢苦战	(743)
5、靖边杀敌	(762)

一. 风尘鸳鸯

1. 儒侠试剑

明朝世宗嘉靖年间的一个冬天。

七品县令许监在牢待死。

许监是个一身耿骨两袖清风的清官，得罪了权奸严嵩父子而获祸，许监未曾攀附朝中权贵，出了事自然也无人愿为他说话而得罪严嵩，眼看着一个好官要死于非命了。这激起了锦衣卫经历沈炼的侠义之心。

这是腊月廿三日之夜。

京师北京被北风和大雪肆虐着，瞬时变得苍老了：白天白

地白的世界，却似一个衰弱的老人，无奈地为许监提前戴孝。

在一间四合院的前院里，沈炼在迎着雪花舞剑，那剑花似虹，围裹了他的身子，使飘落的雪花无法进入他身周三尺之内！他四十上下的年纪，中等身材，勃勃英气从他满身上下往外透出。他虽冷傲地瞪着眼，剑招进退攻守间，却如真的在斩杀着一个个仇敌，但总还给人以江南人特有的清秀和儒雅感觉。

他在江湖上从未露过身手，因为他大小还是一个进士出身的官。然而，江湖上还有人称他为儒侠。这不仅因为他会使剑，更因为他为官以来，敢于抗拒邪恶，仗义处事，很合侠义道的精神。

自然，这样的官，虽对百姓的胃口，却很不对权奸们的心意，为此，他虽文才武略皆是满朝文武中少有的英才，官运偏是坎坷，当了三个地方的七品县令，竟是从大县往小县，富县往穷县迁。他却依然我行我素，决不向权奸们低头。说来也有趣，半年前，他得罪了严嵩的儿子严世蕃。严世蕃以钦差身份到江浙巡察，回京途中到了清丰县。一路上他被地方官众星捧月一般，孝敬他和严嵩的财宝装满十八大车！各县还前送后迎。驿站里夜夜有姑娘陪夜。便是这沈炼，不理他这一套，只他自己单身迎送，既不办宴，也不给姑娘，结果，那十八车财物还半途遭了抢，严世蕃逃脱一条小命还算幸运。

沈炼满以为这下大祸临身，谁知严家父子反把他调入京城，文官变成了武职，让沈炼做了锦衣卫经历。

沈炼见是这般，也不去管他，其实是严嵩对沈炼的倔和迂早有耳闻，他不信沈炼真会骨硬似钢，要想用软的一手收服这个有了名气的角色，为他所用。

无独有偶，另一个与沈炼差不多的硬头颈七品县令许监，却因为怠慢了严世蕃，终于被严嵩以莫须有的通匪之罪，诱人京师，投入了天牢之中，许监吃亏在名气不及沈炼大。严嵩要杀一儆百，让文武百官无人敢藐视他的权威！

腊月廿三夜过小年，吃汤圆送灶神，这是绍兴人的习俗。沈炼的三儿沈褒已三次请父亲进屋。沈炼这时收剑而立，任那雪花飘进领子里，他似无觉察，眼望着苍穹喃喃而语：“苍天呀苍天，你何日才能开眼呵？”沈炼言罢，两串泪水已溢眶而出，顺着鼻梁两侧挂下，他又叹道：“苍天呀苍天，你若再让严氏奸党横行于世，这大明江山怕是气数要尽了！”

“父亲大人！”沈褒显然受了震动，情不自禁地呼唤父亲，意在阻止父亲继续这般说。他年纪不大，却机敏异常，文才武艺均佳，深得沈炼欢喜。他怕有人偷听父亲的话，向嘉靖皇帝奏上一本，那还不龙颜大怒吗？父亲虽是锦衣卫经历，却与严嵩结下了对头，谁敢说严嵩不在监视父亲？

沈炼向儿子凄然一笑，长叹一声：“儿呀，为父……为父……唉，不说了吧。”说着无奈地摇头，向室内走去。

沈夫人见丈夫泪痕未消，劝慰道：“夫君，有些事，不是你我的力量所能左右的，人家能过得去的我们也总过得去，得眼开眼闭的时候，还得眼开眼闭一点，那严氏奸党如今成团结块，人家一二品的大员都斗不过他们，何况你小小一个锦衣卫经历？”

沈炼脸上浮起一层冷霜，大约是想到今天是小年夜，不忍使大家扫兴才没斥责夫人。也或许是想起以前做知县换了三个地方，却总因为与严氏父子的奸党相拮抗，虽然百姓们送万民伞，呼沈青天，但朝廷却总不重用，反而换任的地方一个比

一个穷，才没有发脾气。也不知严贼出于个么考虑，却把自己弄进了锦衣卫，当了个执掌文案的经历。锦衣卫够臭名昭著的了，他却是有儒侠称号的角色，耿直洒脱，严嵩不知是想把他置于严密监视之下呢，还不知是略示大度，要他感恩知报，不论哪一条，他都处境艰险，夫人自然也明白这些。沈炼想到了这里，脸上努力装出一丝笑来。

“没什么，吃饭吧。”沈炼从夫人手上抱过最小的孩子，为了表示轻松吧，拿脸去贴着小儿的脸亲了一下。那小儿娇嫩的脸受到冷的刺激，哇的一声哭了。

“你呀，先抹一下脸嘛。”沈夫人轻轻说。

沈炼抹了抹脸，把汗巾交给三儿沈褒手中，然后认真整装，率先向厨房走去。厨娘已经把祭祀灶神的必备物品准备停当了。沈炼十三年前考中进士，从此离开了老家，但四时八节，他总还是照老家那一套来过的。今日送灶神的祭食仍是汤圆。他不光是恋乡情重，他还提醒自己不忘根本，他来自平民百姓，当了官仍不能忘了平民百姓。

祭祀仪式之后，沈炼一家团团圆圆围了一桌吃汤圆。他很少再说话。夫人和孩子们也知道沈炼有心事，便也知趣地无人出声。

忽然，沈炼吩咐厨娘备一份酒菜。他见夫人脸露疑惑，便解释道：“去看一个在受冤屈的同道。”

沈夫人有点慌神了：“你要去看许县令不成？”她已听说许监是和丈夫同年考中的进士，因为得罪了严世蕃，被严嵩向嘉靖不知怎么奏了一本，一道令旨传他进京，一到北京便被塞进了天牢。这许知县，本来也没和沈炼交往过的，沈炼却要去探监，这可是件十分敏感和事情，倘许知县只坐几个月冤枉牢，

最终皇恩浩荡，留下他吃饭的家伙，那还罢了，倘许知县那吃饭的家伙搬家，丈夫这般同情他，能落个好吗？

沈炼正色道：“许知县明明是被奸贼陷害，我能不照看他一点吗？”

沈夫人知道丈夫的脾气，他要干的事，你无论如何也是阻止不了的。与其徒生烦恼，还是依顺为好。便说：“你小心为上。”

室外风小了，雪住了。沈炼一阵风扑入夜色中。蓦地，他发觉前面有个玄色劲装的人，风一般往前急驰，一看便是练过武的把式，看方向却也似往天牢去。沈炼忽地心中一紧，提一口气，展开轻功，人便似燕子掠水似奔去，雪地上留下浅浅的足印。

那玄色夜行人果然直奔天牢而去，他敲开第一道牢门，出手把开门的牢头点昏了，拖在一边，又关上了门。沈炼这时刚好见到，他听得里面门栓响，知是玄色夜行人所为，便一提气跃上高墙，纵身进了大牢围墙之内。他隐在暗处往门口望，昏黄灯笼光下，但见那牢头禁子果然蜷缩在门边。他紧随夜行人之后，无声无息追踪，那夜行人必是做了周密的准备，似乎已对天牢内部结构非常熟悉，窜东奔西毫不犹豫。只见他又鬼魅似地接近最后一个牢头，出手点了他的膻中穴，那牢头便张了嘴，保持刚才发现他时那种惊讶的表情，变成了菩萨一般，再无声息出来。紧接着，那人便从他身上摸出钥匙，三对两对开了他认准的那间牢房。

此人的目的性极其明确，沈炼隐在一侧监视，心里这么想。

“许监，严大人要问你一句话，你是想活还是想死？”

“许监！”沈炼心头一惊，这人也是为许县令而来，他是严嵩的人？！他心头一悸，杳无声息贴到了玄色夜行人身后。那人大约没料到有“黄雀”在后，竟没发觉沈炼可致他于死命。牢里很黑，不知许监在何处，从粗重的喘息声中，沈炼明白许县令在天牢一角，想来受刑非轻，此时仍没能站起来。他出声了：“许某人堂堂七尺男儿，读圣贤书，忠君皇事，皇上要我的一腔热血，几时要便几时给！严世蕃什么东西？一门奸贼！要许某人向他叩头认罪、作奴才，做梦！休说许某人为官任上勤于皇事，忠心耿耿，虽不敢自夸泽福一方，却也决没做一件害民之事，上对得起圣上，下对得起百姓，即使有差有错，那也事非本愿，所谓出乎意料，力所不及而已，又岂是那昧心的奸贼们能比的！”

“好！许监，我实话相告，我跟你并无冤仇，这样做也为了忠于职守，在送你回西天之前，我要提醒你一句话，你许监一死万事休，可你可知你那风貌依旧的夫人和嫩花儿一朵的千金，怕也没有好果子吃呵！你是知道的，你夫人若送做官妓，还可算得上等货色，你那千金吗？严御史世蕃大人可早已是芳名入耳，心仪已久。前几日自然是严大人享用，以后吗，看你那女儿的福份，是赏给下人还是充做官妓，嘿嘿！”

“无耻！”许监那边镣铐声响，愤怒使他忘乎一切想扑向门口的勾魂使者。

“我不急，你倒急了？”杀手右手轻轻一挥，许监便被拨倒在地，余势不尽又滚了两个跟头，回到了原来的躺卧处。那里是一小堆麦秸，沈炼这时已适应了牢内的黑暗，依稀辨出了牢内情况。这牢房简陋得不能再简陋了，丈余见方的方盒子里除了那麦秸便什么也没有了。这便是天牢？是用来关押犯官的

地方？犯官？如今，奸佞当道，这犯官中不也有许多许监似的忠良栋材吗？自己不是随时可以被送进这里吗？他不禁觉得一阵寒意袭来，微微打了个冷战。

沈炼已完全明白眼前这玄色夜行人是个杀手。便不再迟疑，出手如电，用“剑指”点住了杀手的大椎穴。他不想用剑砍杀，不愿在这里弄得血肉横飞，以免留下什么踪迹。却也是这时，对方终于警觉，一个挥刀旋转，人似陀螺，刀似旋风，扫向沈炼的胸部。沈炼一个倒跃，急忙收剑护胸，已出了一身冷汗。

“朋友，你暗算我嗜血狼狐，还是嫩了点！”

嗜血狼狐——朗胡，是个臭名昭著的杀手，认钱不理，黑道里招牌很响，虽然开价极高，但只要他接了钱，还从未使雇主落空过。雇得起这种杀手的自然是达官豪门，因此，他实际上便是严嵩奸党豢养的凶狠打手。沈炼不敢大意，只把那把龙泉剑舞成寒光一团，瞅准机会便出剑进攻，再也顾不得见血见肉的了。

嗜血狼狐是黑道老手，倘不是刚才已给沈炼指风击中大椎穴，两只胳膊已减了七分的灵活与功力，沈炼即使再加上四个，也已在三招内血染当场了。嗜血狼狐虽然嘴里讥笑对手无用，心里却明白自己给人家占有了大便宜。但他还是无所顾忌。他从交手中掂出了沈炼的份量，知道对手虽然剑术不错，但真刀实枪在剑刃下过招还是首次，这就使他的功力打了折扣，许多对他有利的机会，却终因临场经验不足而失去了，自己虽然中了算计，脚软手酸，拿手绝招魔幻刀法只能使出四成威力。但对手刚才没有准确点中大椎穴，加上功力较浅，自己只要一炷香功夫，便可解开穴道，那时，不出三招即能制敌。嘿，那岂非搂草又逮个兔子！有了此人，严嵩他还能不多赏个

百把千两银子？

就这般，沈炼拼命出招，力求在郎胡大椎穴未解之前杀了他。嗜血狼狐则明白时间对他有利，在未解大椎穴之前，但求自保。那宽高长都不过丈的方盒牢房中，两人把剑刀都使得风驰电掣一般，但见两团光晕此大彼小，彼大此小，迎来送往，上下左右地飘卷翻动，却极少听见有刀剑的撞击声，一个要出招进攻，但在对方刀花结成的无形屏风前，要想不同归于尽，自然还得寻觅良机；一个存心自保，那刀路防守得似松实紧似疏实密，休说剑锋进不去，便是蚊蝇扑窜，也会被削成两半！

那门外的牢头禁子还是不动地呆立着。

地下的许监明白有义士来救自己，但此人功力不及杀手。他又是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官，两高手拼杀，一点忙也帮不上。而面前两团光晕越转越快，时高时低，时近时远，一团白色刀晕似在渐浙扩大，而一团青色剑晕慢慢在变小，剑刀的撞击声更小了。他这个外行人也看出了名堂，不用太久，来救自己的侠客，怕再无力出击，而杀手越战越勇，刀法使得越来越凌厉，刀花也越来越大了，这样下去，救自己的侠客非被这杀手与自己一块杀了不可！想到此，许监很是不安，朗声说道：

“这位侠士，您还是走吧！许某人活着没有做得几桩好事，死了可不能牵连了对世道有用之人！”

“沈炼岂是贪生怕死之辈！”沈炼被许监那番话一激，情不自禁报出了自己的名头。

“你是沈……经历……沈大人？”

嗜血狼狐不觉心头一惊，他虽天不怕地不怕，但锦衣卫的威名岂敢不顾？沈炼他难道只代表沈炼，还是另有背景？

“嗜血狼狐！”沈炼见对手出招犹豫，明白他有些忌惮自

己，这时厉声喝问：“你还敢抵抗，不怕皇法吗？”

嗜血狼狐心头一震，那进退有序的双腿便也迟缓了一下，便是这一下，许监却瞅准了，猛地一把抱住了嗜血狼狐的双腿。许监虽然文弱，但拼死一搂也有几十斤力，双手用力一箍，把嗜血狼狐攻了个冷不防，嗜血狼狐发觉之时，已经迟了半拍，加上大椎穴还未解开，下摆本来就虚弱，便一个踉跄，手中的刀花便倏地消失，沈炼哪肯放过这绝好时机，龙泉剑锋凝聚了他的全身功力，电掣般地刺向嗜血狼狐，那剑竟从左肋穿透右肋，一声惨号，嗜血狼狐结束了他为非作歹的一生，但狼狐毕竟是嗜血的，他的刀也击中了沈炼的左胸，幸亏他已是油灯燃尽前的一搏，沈炼只被划破了寸把长的一道皮伤，倒无大碍。

沈炼几乎不觉得疼，他也忘了原是给许监送吃来的。一把拉起许监的手，说：“许监兄，快随我出去吧，你在这里，迟早还是落在严党算计中！”

“沈炼兄，我……不能出去，出去那也没有去路。在这里，或许皇上还有明鉴的一天，这一走，可是无罪也有罪，成了无处容身的逃犯，许监悔在当初不该热衷功名，而今，死也是当初自寻的。所不能安心的乃是拙荆和娇儿，两个妇道人家，……唉！”

沈炼见许监那样，知道不能带走，便道：“许监兄，嫂夫人和令媛，我自会着心照顾的，只是，你得知会她们一下，否她们不听劝告。”

许监点点头，伸手从沈炼手中要过宝剑，割下袍角，用手指蘸了嗜血狼狐的血写了几个字：“一切听从沈大人安排，监字。”交还宝剑，双手捧起一角袍角，跪着送给沈炼，忙得沈炼